

人體生物資料庫檢體、資料及資訊申請作業流程-I

主流程

子流程

申請人

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

一、檢體及資料申請諮詢

E-mail  及來電  (分機5805)
詢問檢體、資料及資訊出庫事宜

退回申請人

無

評估有無符合申請條件之檢體


有 

E-mail 寄送「運用計畫書」，
並告知可申請的檢體管數

二、繳交人體生物資料庫「運用計畫書」

填寫人體生物資料庫「運用計畫書」：
資訊需求申請單(p13)-申請檢體相關資料
檢體使用申請表(p12)-申請血液或組織檢體
申請者自我評估表暨委員審查表(p8~9)
醫學研究計畫書(p14~16)

三、若文件不齊備，需補正

補正資料 

否

申請文件是否齊備

是 

四、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書面審查

書面審查流程：
委員會主席依專長挑選三位委員組成
審查小組-審查小組擬具初審意見，並
由主審委員於委員會會議呈報



人體生物資料庫檢體、資料及資訊申請作業流程-II

主流程

五、人體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議審查

(本委員會會議召開頻率為半年一次，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)

六、申請人檢附「IRB同意臨床試驗證明書」及繳費後與本庫簽署「人體生物資料庫研究資料使用契約」

七、領取檢體、檢體資料及資訊

八、繳交成果報告

(自檢體及資料出庫日起算，每年繳交「成果報告表」至研究計畫結束。若有論文發表或相關研究成果應一併繳交)

子流程

